

在芜湖零售药店如何办理药品经营许可证

产品名称	在芜湖零售药店如何办理药品经营许可证
公司名称	芜湖江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芜湖市弋江区中央城财富街1号楼910室
联系电话	19942478626 18196506350

产品详情

在人们的生活中药品是必不可少的，所以可以看到街上有很多大大小小的药店，那零售药店怎么办理药品经营许可证呢？零售药店申请、核查、同意筹建决定(立项)是有食药管理局管理。以下是整理的零售药品经营许可证的内容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一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申办人提出的申请，根据下列情况分别作出处理：

一 申请事项不属于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职权范围的，要及时作出不予受理的决定，发给《不予受理通知书》；

二 申请材料存在可以当场更正的错误的应当允许申办人当场更正；

三 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，需要当场或者在5日内发给申办人《补正材料通知书》，一次性告知需要补正的材料，逾期未告知的，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；

四 申请事项属于本部门职权范围，材料准备齐全、符合法定的形式，或申请办理人按要求将全部补正材料提交的，需要发给申请办理人《受理通知书》。《受理通知书》中标注的日期即为受理日期。

五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自受理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，依据有关规定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查，作出是否同意筹建决定，不同意筹建的，应当说明不同意筹建理由，告知申办人依法享有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权利。

六 申办人完成筹建后，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提出验收申请，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收到验收申请后，根据下列不同情况作出处理：

1、镇、村级药店，在7个工作日内依据《药品零售企业验收实施标准(试行)》组织验收，并上报市局；市局在7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发给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的决定，不符合条件的，书面通知申办人和县级局，并说明相关的理由；

2、市区药店，县级局在3个工作日内将材料上报市局，市局在12个工作日内依据《药品零售企业验收实

施标准(试行)》组织验收或委托验收，并作出是否发给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的决定，不符合条件的，书面通知申办人和县级局，并说明相关理由。

二、应提交的材料；

(一)、筹建应提交的材料；

- 1、拟办药店筹建申请；
- 2、拟办药店负责人个人简历；
- 3、拟办药店负责人资格证明(身份证、上岗证)复印件；
- 4、拟办药店质量负责人、专业技术人员个人简历；
- 5、拟办药店质量负责人、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证明(身份证、职称或执业资格证书、上岗证)复印件；
- 6、拟办药店其它从业人员上岗证复印件；
- 7、拟办药店拟经营药品的类别及范围说明；
- 8、拟办药店拟设营业场所、仓库位置示意图；
- 9、拟办药店拟设营业场所、仓库平面示意图；
- 10、拟办药店营业场所、仓库拟设设施设备情况说明；
- 11、行政许可(行政确认)申请材料真实性保证声明。

(二)、验收应提交的材料；

- 1、现场验收申请；
- 2、药品经营许可证申请审查表；
- 3、企业名称预先核准证明文件复印件；
- 4、营业场所、仓库平面布置图、房屋产权证明复印件、租房协议(非自有房产需提供)复印件；
- 5、药学技术人员聘用劳动合同书及确保在职在岗证明复印件(申请时未提供复印件的，验收申请时需提供经确认的复印件材料)；
- 6、企业质量管理文件目录及主要设施、设备目录；
- 7、企业从业人员健康体检证明复印件；
- 8、企业与连锁公司的加盟协议书(药品零售连锁加盟企业需提供)复印件；
- 9、行政许可(行政确认)材料真实性保证声明。